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对广西睿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辅导工作的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与广西睿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奕股份”）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签署了《广西睿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并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要求，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至贵局进行了辅导备案登记。

辅导期间，辅导小组开展了主要工作如下：1、通过资料收集、访谈、现场察看等方式，对睿奕股份进行尽职调查，了解睿奕股份财务、业务、法律等方面的情况；2、协同睿奕股份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就尽职调查中发现的主要问题进行讨论；3、就尽调过程中发现的主要问题，督促睿奕股份及时规范整改；4、协助完善睿奕股份治理机构，建立和健全睿奕股份治理制度及管理制度；5、对睿奕股份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辅导培训；6、按时完成各期辅导工作报告报送。

现因睿奕股份发展战略调整的原因，经中天国富证券和睿奕股份协商一致，双方已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签订了《广西睿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广西睿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辅导协议>之协议书》。自该日起，中天国富证券终止对睿奕股份的辅导工作，特向贵局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对广西睿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的报告》之签署页）

